

嘉義縣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師縣內介聘作業說明事項

一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請參加縣內介聘之教師自備口罩並視情況佩戴，另請配合量測體溫。

二、作業流程：

時間	進行事項	備註
8：30-9：00	介聘教師及學校人員辦理報到	
9：00-12：00	介聘公開作業	依積分順序唱名

三、介聘作業：

(一) 超額教師

1. 請教師依公告時間辦理報到，作業採人工公開唱名，上台選填志願學校。
2. 現場將依於本縣服務年資（年資長者優先）、年齡（出生年月日年長者優先）等條件依序唱名，若條件均相同時，以抽籤方式決定。
3. 唱名至該名教師者，請務必上台選填志願，不可保留或放棄。

(二) 各類科教師

1. 請教師依公告時間辦理報到，作業採人工公開唱名，上台選填志願學校，唱名3次不到者以棄權論。
2. 現場將視積分順序依序唱名，倘無屬意學校，可申請保留，俟屬意學校有缺時得要求優先上台選填志願學校（若同時有2人以上時，則依積分順序上台）。
3. 已唱名者若不上台，請當場說明「放棄」或「保留」，惟選擇「放棄」者，不得再選填學校。

四、本縣 109 年度國中縣內介聘作業順序係依科目分別唱名（以國文科為例：國文科超額教師→申請國文科介聘之教師），倘申請二科目介聘之教師，於其中一科目已達成介聘後，不得再參加下一科目之介聘作業。